

证券代码：002120

证券简称：新海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80

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全体与会代表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同意选举职工代表邹建富先生(简历见附件)为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并将与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 2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

附件：

邹建富先生，1967 年 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高中学历。邹建富先生于 2003 年 2 月加入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，目前担任韵达货运职工监事、资金管理组经理。

截至目前，邹建富先生通过上海丰科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1,316 股。邹建富先生持有上海丰科 0.0642% 的份额，除此以外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。

邹建富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。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，邹建富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